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 一、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三、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鼓励股东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确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应遵守会议召开时的疫情防控要求，请务必保持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参会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做好个人防护。

会议当日，公司将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人员身份核对、个人信息登记、查看天津健康码、体温检测等疫情防控工作，体温正常、天津健康码为绿色等符合当时疫情防控要求者方可进入会场。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议案的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在公司股东大会签到处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举手先后顺序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提问题。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以在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弃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务必签署姓名。现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或

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行承担。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5)。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1月23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

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1号智慧山C座五层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赵国锋先生

六、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代表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草案）

- (十一) 见证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二)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国锋先生《关于提议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根据赵国锋先生的提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66.68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

本议案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3 日

议案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 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 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 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 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6. 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3日